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39041 号

目 录

募 集 资 金 置 换 专 项 鉴 证 报 告	1
专 项 说 明	3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水电”）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09 月 17 日《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华能水电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能水电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09 月 17 日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能水电截至 2025 年 09 月 17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能水电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09 月 17 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515 号《关于同意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公司实际发行新股 631,094,257 股（发行前总股本的 3.51%），每股价格人民币 9.2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24,999,992.11 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6,915,094.34 元（含尚未支付的承销费 2,764,150.94 元），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4,959,183.42 元（含尚未支付的律师费人民币 946,226.42 元、审计及验资费用人民币 1,358,490.57 元、股权登记费人民币 484,065.50 元、材料制作费人民币 66,037.74 元、印花税人民币 1,456,25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03,125,714.35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5 年 09 月 19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5 年 09 月 22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5]39022 号验资报告。

二、发行申请文件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根据《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本公司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扣除发行费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RM 水电站项目	583.81	43.25	43.03
2	TB 水电站项目	200.29	15.00	15.00
合计		784.10	58.25	58.03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发行完成前，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本公司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5 年 09 月 17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3,532,778,717.1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1	RM 水电站项目	4,303,125,714.35	2,128,877,493.58
2	TB 水电站项目	1,500,000,000.00	1,403,901,223.52
合计		5,803,125,714.35	3,532,778,717.10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止，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3,687,000.00 元(含增值税)，抵减对应增值税进项税额 208,698.11 元，抵减后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3,478,301.89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3,478,301.89 元置换前述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实施计划

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RM 水电站项目	2,128,877,493.58	2,128,877,493.58
2	TB 水电站项目	1,403,901,223.52	1,403,901,223.52
合计		3,532,778,717.10	3,532,778,717.10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需经本公司董事会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照执业扣

(副本) (1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3910万元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的类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图 10-1-10 扣帽经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3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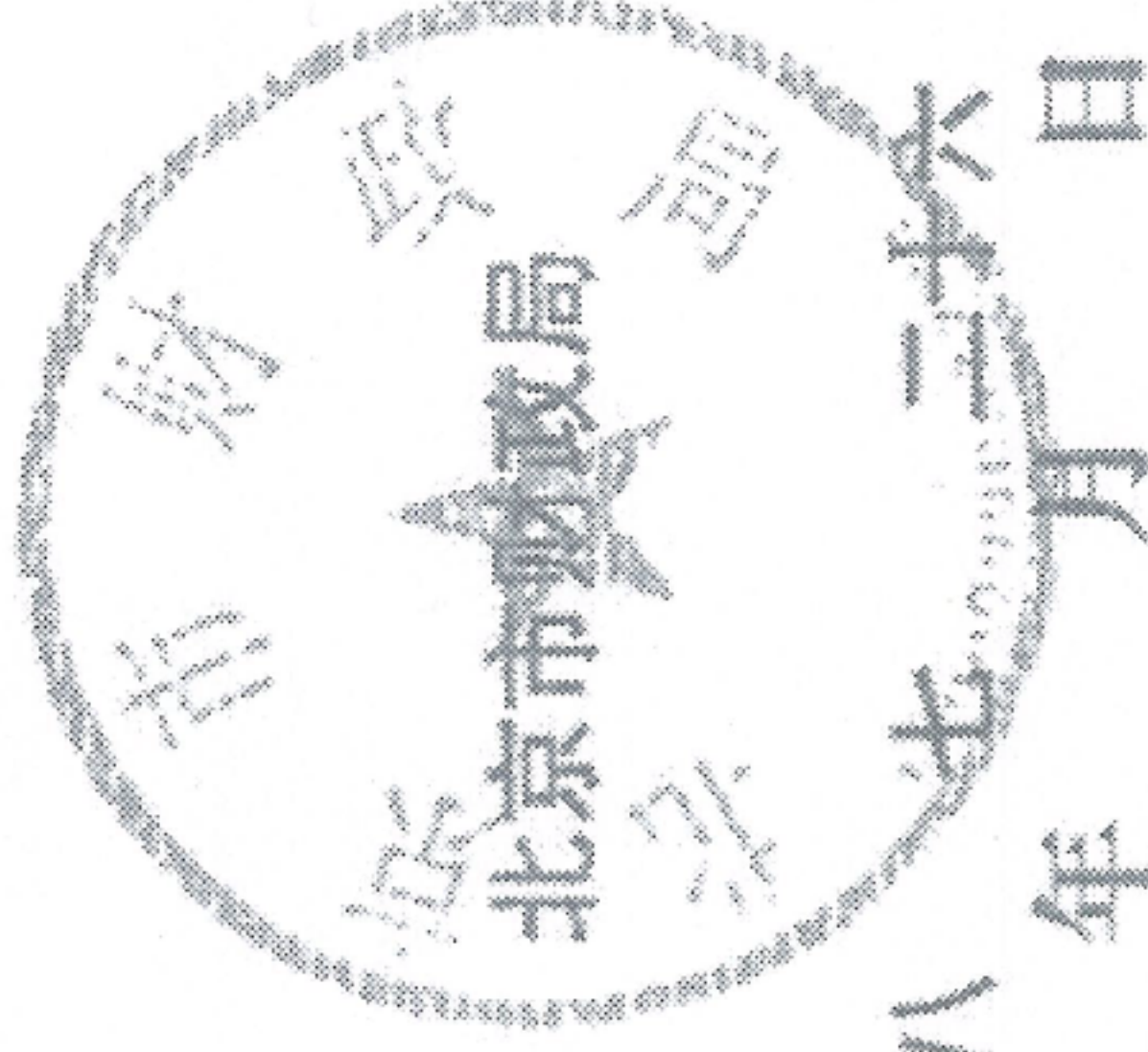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唐洪春

Full name

男

性别

1981-01-09

Sex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

出生日期

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Date of birth

513023198101096739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唐洪春 110001570262

证书编号: 1100015702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3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张志阳

Full name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12-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82198912261434

Identity card No.



张志阳(110101504819)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志阳(11010150481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志阳(11010150481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48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9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张志阳 110101504819



张志阳(110101504819)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